

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第二十五批问题查处整改信息公开情况

6月25日,唐山市政府接到《关于交办中央环保督察组移交的第二十五批群众举报环境问题的通知》(冀环督联访[2018]25号)后,市领导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将交办问题转交相关县(市)区政府,并要求当地政府严密组织、迅速查处、边查边改。

我市第二十五批共接收交办问题线索26件,其中涉及路北区6件,路南区、开平区各3件,丰润区、丰南区、迁安市、滦县、滦南县各2件,遵化市、迁西县、曹妃甸区、芦台经济开发区各1件。情况属实的8件,部分属实的17件。其他按现场检查情况处理。重复举报8件,立案处罚8起,责令整改16起,取缔1起。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五批 2018年7月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130000201806240103	唐山市路南区文化南北街盛泰庄园西区底商多家烧烤店,占道经营,闲置油烟净化器,且夜间喇叭叫卖声扰民严重。	路南区	大气,噪音	2018年6月26、27日,路南区工作人员对文化南北街生态庄园西区底商烧烤店再次全面检查,自2018年6月17日,路南区执法大队对该区域商户外摆经营进行全面治理以来,未发现盛泰庄园西区底商烧烤店占道经营、桌椅外摆的行为,各烧烤店均能按要求正常使用油烟净化器,定期清洗,建立油烟净化器清理台账,经现场核查,夜间喇叭叫卖声主要为贩卖冰糕的商贩使用扩音喇叭的声音,路南区工作人员要求商贩夜间22时后禁止使用扩音喇叭招揽生意。	部分属实	盛泰庄园西区底商烧烤店较多,夏季大量顾客到盛泰庄园西区各烧烤店食用烧烤,致使车辆路边停放,商贩叫卖兜售商品,烧烤店经营到次日凌晨,桌椅外摆、占道经营、食客喧哗,烧烤店油烟净化器风机噪音,烧烤油烟等问题引发盛泰庄园小区居民信访,路南区工作人员要求各烧烤店文明经营,禁止店外经营,外摆桌椅,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定期清洗,减少烧烤油烟、经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2	D130000201806240109	唐山市迁安市帝都花园小区额尔敦烧烤,油烟直排,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多次向当地相关部门反映未果。	迁安市	大气	该交办问题与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的第十七批次(问题编号:D130000201806170065、D130000201806170072)、第十八批次(问题编号:D130000201806180002)中群众举报的企业相同,为重复访。2018年6月26日,按照迁安市委书记张淑云同志、市长韩国强同志要求,副市长郎文昌带领迁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迁安市分局等部门领导及工作人员再次到河北巨鑫酒业额尔敦火锅店进行现场检查。现场检查发现,该餐饮店已经停止营业,厨房操作间处于停用状态,正在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部分属实	一是责成该餐饮店加快油烟净化设施的升级改造进度,未完整整改前不得擅自恢复营业;二是迁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对该餐饮店的网格化监管人员张晓峰给予了通报批评;三是责成迁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迁安市分局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集中整治,对此类涉及百姓民生问题要高度重视,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迁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对该餐饮店的网格化监管人员张晓峰给予了通报批评
3	D130000201806240133	唐山市丰南区柳树铺镇西河三村西河桥西南方向多家小型养殖场,恶臭扰民,废水直排南河河道。	丰南区	大气,水	6月26日,柳树铺镇政府组织对3家养殖户进行现场检查。检查中发现,3家养殖户都存在废水外排南河河道,粪便堆积沟边的现象,异味明显,影响附近居民的生活。6月28日,该镇再次检查时,堆放在沟边和沟内的粪便和垃圾已经进行了清理。	属实	柳树铺镇政府责令3家养殖户立即停止废水直排,并安排人员和车辆将堆放在沟边和沟内的粪便和垃圾进行了清理。同时督促3家养殖户按丰农牧[2018]4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畜牧养殖场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于10日内修建污水收集池和防雨防渗堆粪场。保证污水、粪便及时清理外运,减轻异味对周边影响。以此为鉴,下步,镇、村两级将加强对养殖户规范管理,安排专人负责,切实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力度,发现养殖户随意排污的,及时制止纠正,情节严重的上报有关部门依法处罚。	
4	D130000201806250001	唐山市滦县王店子镇大高庄村村民高保仲封堵村南广河河道,在河道内违法建房,建车库,破坏生态环境;村书记高联合在村东南信塔南侧南河旁倾倒大量生活垃圾等问题进行了督导检查。经查,因以前群众通过信访部门对高保仲违建问题进行了举报,2017年王店子镇政府对违建时住房拆除了顶棚,不具备居住条件。2018年6月20日,在处理第十九批交办的D1300002018061900456同样反映问题的信访案件时,县政府副县长李瑞岭带领水务、国土、环保等部门负责人和王店子镇、大高庄村干部到高保仲违建现场,研究解决方案。因政策规定原因,水务部门无法确定管河河道具体边界,检查组现场确定,对高保仲在河道南侧小桥东南侧护塘河道以内和以上的违建建筑给予了拆除。2018年6月26日,滦县环保局和王店子镇政府工作人员、大高庄村干部再次到现场进行督导检查,按照拆除方案已经拆除完毕,该村正在对拆除的建筑垃圾进行清理。2018年初,王店子镇政府要求加强对管河河道堆放的生活垃圾进行清理,大高庄村两委加大工作力度对河道生活垃圾进行了收集,因暂时没有临时存放场所,按照滦县政府目前对垃圾处理不能随意填埋的要求,大高庄村村民高连合主动提出暂时先将垃圾临时存放在他个人承包的村东南侧一处坑边,待县垃圾集中处理开始后,交由社会经营组织统一清运处理。	滦县	土壤	部分属实	结合第十九批交办的D1300002018061900456反映同样问题的信访案件的整改要求,目前拆除进度如下:6月21日晚,王店子镇政府决定由该镇政府组织强行拆除。因该违建地势复杂,距离民居较近,6月22日,王店子镇镇长张秀海带领该镇环保所工作人员和大高庄村两委干部到现场研究拆除方案。6月23日,大高庄村委会组织按照方案对违建进行了拆除,王店子镇人大主席卫刚到现场督导。6月24日违建已按照拆除方案拆除完毕。目前,该村正在对拆除的建筑垃圾进行清理。		
5	D130000201806250025	唐山市路北区南新西道铁路楼小区内桥头堡烧烤店,占道经营,无任何手续,油烟直排且噪声扰民。	路北区	大气	路北区综合执法小组人员于2018年6月26日晚对桥头堡烧烤店进行现场检查,经核实,该饭店无营业执照,无油烟净化设备,在室内烧烤,油烟直接排放。	属实	对该店进行现场查封,责令其关停取缔。查封过程中,经营者有辱骂执法人员的行为,拒不配合,擅自撕毁封条,目前正在整理相关文件材料移交公安机关进行进一步处理。	
6	D130000201806250035	唐山市滦南县万象天成小区东侧小市场,喇叭叫卖声扰民,多次反映未果。	滦南县	噪音	6月21日,滦南县政府办协调县城管局、县市场服务局、友谊路街道办事处联合行动,对万象天成小区东侧小市场,喇叭叫卖声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检查。检查发现爱民路社区市场坐落于西工房小区北西侧东西走向便道上,市场交易繁多,人流密集,盛夏时节,一般下午5:00摊贩大量入市,喇叭叫卖声大多来自西瓜、土豆、甜瓜、荔枝等时令果蔬摊主。喇叭噪音主要影响万象天成小区居民,市民投诉情况基本属实。	属实	一是从6月22日开始,由县城管局、县市场服务局、街道办三部门组成联合执法组,开展集中整治原爱民路社区市场噪音问题。集中整治行动中,三部门安排专责人员,定点值守,加强监管,常态保持,果断处置噪音扰民行为。二是在西工房棚户区改造项目开工新建以前,给市场一个过渡期,过渡期限视西工房棚户区改造项目进展确定,过渡期后市场立行取缔;过渡期间,县城管局、县市场服务局、街道办三部门就市场秩序等持续监管,尤其关注噪音扰民问题。	
7	D130000201806250043	唐山市遵化市堡子店镇南小庄村西北凌河西侧无名道路车辆行驶过程中扬尘严重;为应付中央环保督察,将村西500米处原堆放的大量生活垃圾部分用黄土掩埋,部分直接倾倒入凌河。	遵化市	大气,土壤	2018年6月25日上午经查,南小庄村西北岭河河道内未见垃圾;北岭河西侧个人土路,车辆经过时扬尘严重。堆放垃圾处为堡子店镇南小庄村与西下营乡郝各庄村交界处。6月24日上午清理垃圾时,所有生活垃圾全部拉到遵化市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统一处理,将少量的建筑垃圾进行了就地掩埋。	部分属实	2018年6月25日上午,堡子店镇副镇长李海军组织车辆、人员、挖掘机等设备。将掩埋的建筑垃圾进行了清挖。在清挖过程中发现有零星的生活垃圾裹挟其中,堡子店镇副镇长李海军立即组织了筛分,将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离处理,所有生活垃圾全部运到遵化市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统一处理,所有建筑垃圾全部运到遵化市建筑垃圾填埋场进行统一处理,7月5日前清理完毕。对北岭河西侧个人土路,进行了封堵,待组织协调洒水抑尘治理到位后再行开通。	
8	D130000201806250051	唐山市路北区果园乡袁家庄村袁桂凤豆腐厂,仅在夜间生产,燃煤烟气直排,厂外南侧渗坑内污水未清理,恶臭扰民。	路北区	水,大气	接到市交办案件后,路北区环保局针对该企业被三次举报于6月29日凌晨开展“零点执法”专项行动,由主要领导亲自带队对果园乡泽松豆腐坊再一次进行现场核实,经核实,该豆腐坊不存在夜间生产,无燃煤锅炉,不存在燃煤烟气直排。反映人所说厂外南侧渗坑为该豆腐坊生产时产生的废水全部集中投放在厂外南侧坑内埋设密封式胶皮桶,目前,地下埋设的胶皮桶已挖出,土坑已回填。	部分属实	该豆腐坊因涉嫌擅自降低环境影响评价等级,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备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款、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二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2016年6月10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路北区分局已对唐山市路北区泽松豆腐坊立案处罚。	
9	D13000001806250052	唐山市迁西县三屯营镇贾庄子村东100米处迁西县齐心辆道处理厂非法占用耕地500亩,废渣直接倾倒在村东南山、村东河沟。	迁西县	水,土壤	该投诉案件与D130000201806180062重复,2018年6月20日、6月26日,迁西县三屯营镇副镇长邢志民带领环保站邢立军、孙海龙、李涛对齐心辆道处理厂进行了两次现场情况调查,并未发现该厂在山周边及河套内倾倒废渣,只是厂区内堆放部分原料。废渣倾倒情况不属实。该厂于2005年开始占用三屯营镇贾庄子村集体土地建厂房,占地面积49142.59平方米,其中农用地5838.54平方米(全部为园地),建设用地17714.60平方米,未利用地25589.45平方米,该地块中17714.60平方米符合《迁西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剩余31427.99平方米不符合《迁西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所占土地未履行用地审批手续。	部分属实	2018年6月20日迁西县国土资源局对该厂部分占地未履行用地审批手续问题立案查处,正在履行法律程序。	
10	D130000201806250054	唐山市丰润区丰润镇那母庄村村西唐丰快速路西侧二国混凝土搅拌站,无环评手续,石料露天堆放未覆盖,扬尘严重。	丰润区	大气	2018年6月25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丰润区分局执法人员结合丰润镇工作人员,对该搅拌站现场检查,该搅拌站已断水断电,生产设备已经拆除,不具备生产能力。在场地东侧高速桥下,发现有沙土露天堆放,未苫盖。经与史军国核实,该场露天存放的沙土料堆,为史军国二叔(史铁军)于2018年6月23日,临时存放在二国搅拌站东侧,占地0.5亩,准备将这些沙土料售卖给附近居民盖房使用,未及时苫盖。	属实	1.当事人已经清空了现场沙土料堆。2.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丰润区分局对史铁军经营的沙土料堆无苫盖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罚,拟罚款5万元。3.属地丰润镇加强监管,防治污染行为发生。	
11	D130000201806250058	唐山市路北区锦绣天地生活广场北侧啤酒节娱乐活动场所,娱乐噪声扰民。	路北区	噪声	接到市交办案件后,区生态办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迅速行动,亲自带领公安、环保、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部门进行现场执法检查。经现场核实,该啤酒节娱乐活动属临时性活动,且正在自行撤场。	属实	在区公安、环保、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部门监督检查下,啤酒节娱乐活动已于6月27日全部撤场完毕。同时,我区针对娱乐活动噪声扰民问题开展全面排查,要求各举办方将音响音量、营业时间控制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确保不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生活。	
12	D130000201806250079	唐山市路南区芦台经济开发区盛世大道桶源印务有限公司北行400米处北方家具厂无家具软包作坊,无相关环保手续,生产时粉尘污染,废气无组织排放。	芦台经济开发区	大气	该企业为唐山翔宇家具有限公司新建分公司,于2018年4月开始筹备建设,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有4个车间,现场检查时均未生产,其中塑料家具生产车间正在筹备建设,钢制家具生产车间正在建设中。已建有木质家具车间,其中切割、打磨工具均安装吸尘装置,配备布袋除尘器、喷漆工序建有全封闭喷漆房,配备VOCs处理设备。已建有软体家具配件车间,木板成型工序配备除尘设施。	部分属实	已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建设,完善手续,未经验收前不得生产,并对其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处罚。同时将对企业的巡查监管,对违法生产行为一经发现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13	X130000201806250001	唐山市曹妃甸区北外环龙凤元、丽景盛元、季景华庭、青年城、东方佳苑、金色名苑等小区沿线居民反映,唐山市曹妃甸区森林公园前面曹妃公路昼夜行驶重型货车,扬尘严重,噪声扰民。当地交通部门已答复对曹妃公路(北外环)实行大型货运车辆限制,但截止6月21日未落实。	曹妃甸区	大气,噪声	曹妃甸区住建局已购置限高架并在迁曹公路(北外环)对限高架进行了组织安装。6月10日晚东侧入口限高架活动架被重型货车撞变形,西侧入口活动架被撞断裂。由于重行货车多次碰撞导致东西两侧活动架严重变形并且脱落,升降电动葫芦被摧毁。曹妃甸区住建局发现问题后,立即将所有被撞限高架活动架返厂维修,举报中所涉及6月21日未落实,实际情况是限高架活动架部分正在返厂维修过程中,导致限高架暂时不能对大货车起到限行的作用。	部分属实	接到举报后,责成曹妃甸区住建局督促厂家加快限高架维修进度,同时在维修期间,曹妃甸区交警大队在曹妃甸区北外环与水丰路、北外环与唐海路分别设置明显警示标识,并由交警大队出动警力,禁止大货车通行。截止6月26日限高架活动架维修完成,并开始安装,6月28日限高架设施安装完毕,大型货车已不能通行。针对扬尘问题曹妃甸区交通局结合区公安、交警开展联合整治对北环路超限、超载以及扬尘飘洒车辆违法行为进行了多次整治,对查扣的超限超载违法车辆依法依规进行了处理。同时,曹妃甸区交通局已按照区政府印发的开展国、省、县、乡道路全路段抑尘公路扬尘整治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在此路段安排4辆清扫车,每辆车每天清扫2次;安排固定责任段保洁工人4人配合机械进行清扫;机动保洁人员6人,视路面情况进行应急保洁清扫;洒水车2辆,按照固定时段、频次进行洒水,此路段每天共洒水8车。	
14	X130000201806250005	唐山市路北区韩城镇小崔庄村村民反映,就其6月4日举报韩颖君砖厂非法占地、违法生产、污染环境等问题,查处前有关部门通风报信,致使企业6月6日以停产方式逃避监管;查处中,国土局、环保局弄虚作假,避重就轻;同时质疑工商局为企业违规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另外举报村书记韩颖君在村西非法占地建设油库和涂料厂问题。	路北区	其他污染	接到市交办案件后,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路北区分局执法人员于2018年6月27日现场核实,经核实,该企业在中央环保督察第五批信访案件中曾被举报过,反馈报告中已对土地违法问题立案查处,违法生产问题,目前该厂设备已拆除,不具备生产条件,不再存在环境污染问题。针对此次另外举报村书记韩颖君在村西非法占地建设油库和涂料厂问题,经实地核查,小崔庄村西确实存在违法占地两处。一处为90年代村委会所建,占地面积0.45亩,砖混结构房屋,由陈秀英(韩颖君之妻)租赁使用,现已荒废。另外一处为2011年韩颖(韩颖君之子)所建,占地面积2.07亩,彩钢建筑,现进行畜牧养殖。两处建筑土地权属均为韩城镇小崔庄村,地类为非耕地。	部分属实	经实地检查,群众信访反映问题部分属实,拟对小崔庄村西两处非法占地建筑进行立案查处。	
15	X130000201806250010	唐山市唐山路南区正泰水乐园206楼居民反映,该楼北侧垃圾转运站,未征求业主同意擅自扩大建筑面积,且变更位置,致使居民楼不足10米,垃圾转运过程的车噪声及异味垃圾恶臭,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路南区	大气,噪音	接到编号为X130000201806250010的信访举报后,2018年6月28日,路南区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调查,唐山市路南区水乐园小区垃圾转运站已经运转13年,设施老化,2018年4月,垃圾转运站申请报废老旧设备,准备安装新型设备,目前该垃圾转运站处于施工阶段,按照新设备安装要求进行基础性施工,预计2018年7月31日完成施工,新设备投入使用。目前该小区生活垃圾临时在垃圾转运站外存放、运转,垃圾异味及清运垃圾车辆噪声引发群众信访,现场检查时未发现该垃圾转运站擅自扩大建筑面积,变更位置的行为。	部分属实	路南区工作人员对该垃圾转运站提出如下要求:1.加快施工作业,合理安排施工工期,消除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2.增加垃圾清运频次,缩短垃圾存放时间,降低生活垃圾异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3.合理安排垃圾清运时间,避免垃圾清运车辆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6	X130000201806250014	唐山市丰南区铁南社区居民反映,其在6月10日向督察组反映:“居民区垃圾存放点污染环境问题”,处理结果与事实不符,住建局不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丰南区	土壤	该举报问题与第十一批交办编号D130000201806110001问题为同一举报事项。6月12日上午,丰南镇政府组织专人对举报现场进行了踏查,举报位置未发现堆放大量生活垃圾问题,且现场设有垃圾箱。6月14日上午,区住建局组织人员又赶赴现场核实情况,涉事位置未发现堆放大量生活垃圾问题,现场设有垃圾箱且垃圾堆放在垃圾箱内。6月26日,经区住建局现场核实并入户了解,由于进入夏季高温期,该垃圾箱确实存在散发异味的现象。	不属实	2018年6月27日上午,丰南区区政府分管领导主持,组织各庄街道、区住建局等有关单位召开专题调度会议。会议议定,将现有垃圾箱迁址,迁址后为该区域各户居民设置小型垃圾桶用于垃圾投放,并由各庄街道安排专人负责收集、转运。会后,区住建局、各庄街道负责人立即到现场进行踏查,初步选定了垃圾箱摆放新址,各庄街道征求周边群众同意后,由区住建局落实迁址工作,预计一周内完成。在完成迁址前,由区住建局环卫处负责垃圾清运,并对该垃圾箱进行冲洗、消杀工作,每天两次,同时增加2名工作人员加强垃圾箱周边保洁。	